

ICS 07.060

CCS A 45

HY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洋行业标准

HY/T XXX--202X

海洋经济调查质量控制规范

Specification for quality control of ocean economy survey

(报批稿)

202X-XX-XX发布

202X-XX-XX实施

中华人民共和国自然资源部 发布

目 次

前言.....	I
1 范围.....	1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1
3 术语和定义.....	1
4 质量控制原则.....	1
4.1 全过程质量控制.....	1
4.2 全员质量控制.....	1
4.3 分级质量控制.....	1
4.4 分类质量控制.....	2
5 调查各阶段的质量控制要点.....	2
5.1 前期准备阶段.....	2
5.2 单位清查阶段.....	3
5.3 数据采集阶段.....	4
5.4 数据处理阶段.....	4
5.5 数据评估阶段.....	7
6 调查数据审核方法与评价标准.....	7
6.1 调查数据审核方法.....	7
6.2 数据质量评价标准.....	8
7 海洋经济调查质量抽查.....	8
7.1 事中质量抽查.....	8
7.2 事后质量抽查.....	9
附录 A（资料性）海洋经济调查质量抽查表.....	11
参考文献.....	14

前 言

本文件按照GB/T 1.1—2020《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1部分：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的规定起草。

请注意本文件的某些内容可能涉及专利。本文件的发布机构不承担识别专利的责任。

本文件由中华人民共和国自然资源部提出。

本文件由全国海洋标准化技术委员会（SAC/TC 283）归口。

本文件起草单位：国家海洋信息中心。

本文件主要起草人：周洪军、李巧稚、宋维玲、彭星、赵心宇、李长如、张伟、秦雪、蔡大浩。

海洋经济调查质量控制规范

1 范围

本文件规定了海洋经济调查质量控制的原则、各阶段的质量控制技术要点、数据审核方法、评价标准及质量抽查要求。

本文件适用于海洋经济调查的质量控制工作，与海洋经济相关的调查活动可参照执行。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中的内容通过文中的规范性引用而构成本文件必不可少的条款。其中，注日期的引用文件，仅该日期对应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包括所有的修改单）适用于本文件。

GB/T 20794 海洋及相关产业分类

HY/T ****-2021 海洋经济活动单位清查技术规范

3 术语和定义

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文件。

3.1

海洋经济 ocean economy

开发、利用和保护海洋的各类产业活动，以及与之相关联活动的总和。

[来源：GB/T 20794-××××，3.1]

3.2

海洋经济调查 ocean economy survey

对指定区域内海洋经济活动单位的基本状况、生产经营情况、产品生产和服务提供情况、原材料和主要生产设备情况等信息进行系统采集的活动和过程。

4 质量控制原则

4.1 全过程质量控制

质量控制应贯穿于前期准备、海洋经济活动单位清查、数据采集、数据处理、数据质量评估等调查工作全过程，及时发现和处理事前、事中和事后影响调查质量的各种问题，加强对调查主要内容、关键节点、薄弱环节的质量监控，对调查核心指标和重要数据进行严格审核、把关。

4.2 全员质量控制

应树立全员质量责任观念，参与调查和配合调查工作的全体人员都是质量控制的主体。调查机构应认真做好调查人员选聘、培训、分工和责任落实工作。

4.3 分级质量控制

各级海洋经济调查机构应对本级调查数据质量负责,应按照调查方案开展过程质量控制和结果质量控制。对于上级调查机构检查发现的问题,应及时进行整改;对于下级调查工作,应及时进行监督、检查和指导,并对下级上报的调查数据质量严格审核把关。

4.4 分类质量控制

针对不同调查对象和调查内容,应收集整理相关基础数据,采取合适的的数据审核方法,选择统计、经济、海洋等各类专业技术人员,分类做好调查质量问题分析与诊断。

5 调查各阶段的质量控制要点

5.1 前期准备阶段

5.1.1 设计调查方案

5.1.1.1 调查方案的设计环节

调查方案的设计应开展下列工作:

a) 客观评估调查需求。调查机构应结合自身和各类用户需求的重要程度、调查的难易程度、现有统计的满足程度以及财力等资源保障条件,统筹考虑和评估各类需求,以保证调查内容与调查需求一致。

b) 确定海洋经济调查内容。调查机构应根据评估后的调查需求,明确海洋经济调查内容、范围、方法、时间、经费预算等,并与相关单位沟通协调,初步确定海洋经济调查方案。

c) 方案应通过综合试点进行完善。广泛听取各级有关部门和基层调查人员的意见,对方案进行充分论证和评估,发现调查方案中存在的问题并及时修正。同步对调查表进行试填,根据试填结果对调查方案进行必要的修改。

d) 调查方案应充分征求涉海部门、统计部门的意见,修改完善后报统计部门备案实施。

5.1.1.2 调查方案的基本要求

调查方案应达到以下要求:

a) 明确规定调查目标、调查任务、调查时间、调查对象、调查范围、调查内容、调查方法、调查步骤与流程;

b) 调查方案应包括调查所使用的海洋产业分类、沿海区域分类、海洋产品分类目录、海洋专业目录等重要调查依据;

c) 调查指标名称规范,指标解释清楚,调查表结构清晰,填报说明通俗易懂、可操作,便于基层统计调查人员掌握和使用;

d) 调查方案应对各级调查机构的职责与任务进行明确;

e) 调查方案应对调查的主要成果、完成单位、主要技术指标提出具体要求;

f) 调查方案应对调查的整体进度计划做出明确规定。

5.1.2 人员选聘与培训

5.1.2.1 人员选聘

人员选聘应开展下列工作:

a) 调查机构应严格选聘海洋经济调查指导员和调查员，并开展调查方案、软件操作和入户调查技巧等方面的业务培训；

b) 经考核合格者才能聘任为调查员、调查指导员，并由调查机构颁发调查工作证件。

5.1.2.2 调查培训

调查培训应满足下列需求：

a) 所有海洋经济调查相关人员都应接受培训；

b) 培训应有针对性，不同人员的培训内容要有区别；

c) 应将授课与课后答疑、效果测试相结合，保证培训的效果；

d) 各级调查机构应至少配备两名师资人员；

e) 培训内容应制作成教材，如调查员手册、填报说明等。

5.1.3 调查系统开发

5.1.3.1 系统开发要求

海洋经济调查应使用合适的软件系统。海洋经济调查系统应按照数据采集处理需求、质量控制需求进行设计，并通过综合试点进行全面测试。

海洋经济调查的系统开发应与调查业务衔接，系统开发人员应与业务人员充分互动，确定数据采集流程和审核规则，通过规范统一的数据处理程序来实现相应的数据管理，有效的控制和审核来发现调查错误，并处理好各类软件的衔接和配套，以保证调查工作的顺利开展。

5.1.3.2 系统功能要求

调查系统设计应能实现下列功能：

a) 接口设计应实现在输入端与统计部门基本单位名录对接，在输出端应设计导出通用的数据文件；

b) 功能设计应包括数据导入、数据录入、数据标识、数据审核、数据反馈、数据上报、数据汇总、数据输出、原始报表扫描存档、用户管理等功能模块；

c) 系统宜布设在专网运行，保证调查数据的安全，同时应开发单机版本，满足没有网络条件的用户。

5.2 单位清查阶段

海洋经济活动单位清查是海洋及相关产业调查的前续工作，专题调查不需要开展海洋经济活动单位清查工作。海洋经济活动单位清查应按照 HY/T ****-2021 规定的步骤实施，海洋经济活动单位清查阶段质量控制应重点开展以下几方面工作：

a) 海洋经济活动单位清查应设置底册核实质控环节。针对底册单位的变更情况进行核实，完善更新底册数据，减少海洋经济活动单位清查入户工作量。

b) 海洋经济活动单位清查应设置清查表数据互审质控环节。调查机构在采集单位信息时应组织调查员对回收清查表进行互审，审核调查表填写的完整性、规范性、有效性。

c) 海洋经济活动单位清查应设置清查数据录入校对审核质控环节。在录入清查数据时

增加人工校对审核环节，保证数据的真实性。

d) 调查机构应对标识认定后的底册开展逐条审核，对发现认定错误的单位进行核实修改。

e) 海洋经济活动单位清查应设置清查表抽查质控环节。对收集到的清查表抽取固定比例进行核查，并填写清查数据抽查记录清单。如果标识认定错误率超过 5%，调查机构应对该地区重新进行清查。

5.3 数据采集阶段

5.3.1 调查告知

调查机构应在入户前 5 个工作日内，依据海洋经济活动单位名录向全部海洋经济活动单位发放调查告知书和调查表，将填报数据的时间、内容、注意事项以及调查对象的权利和义务等，告知调查对象。

5.3.2 入户采集数据

调查机构组织调查员入户指导被调查单位填报和回收调查表。调查员应准确理解调查内容，采用良好的现场沟通技巧，保证在规定时间内按要求采集数据。

5.3.3 数据审验

数据采集阶段应实行“四级审验制”，即按照填表单位内审、调查员收审、调查员互审和调查指导员复审的工作流程所确定的数据审验机制。

调查机构应做好数据采集表的回收、审验和签字工作。经核实确属基层单位填报错误的，应退回原基层单位修改后上报，所有修改应保留修改痕迹，并有相关说明。

“四级审验制”主要包括下列工作：

a) 填表单位内审：针对报出调查表，履行填表人自审、部门负责人审核和单位负责人审核三道程序，最后经填表人和单位负责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后上报。填表单位内审重点是真实性审核，包括填报数据的口径范围是否与调查表规定一致；填报数据与单位财务报表等基础报表的数据是否一致；计量单位是否完成转换等。

b) 调查员收审：针对填表单位上报的报表进行的全面性与规范性审核，主要包括必填指标是否有空缺、代码位数是否准确、字迹是否清晰、空缺项是否漏填。

c) 调查员互审：不同调查员之间进行交叉互审，避免人为审核疏漏，发现问题应及时反馈给填表单位进行修改。

d) 调查指导员复审：调查指导员对负责的调查员所收集的调查表再次进行审核，主要核查名录、调查表之间数量的一致性，数量不一致应说明情况。

5.4 数据处理阶段

5.4.1 数据处理阶段质量控制环节

主要包括数据录入、数据审核 2 个环节。调查机构应统一开发可以实现数据录入、审核、存储、输出等功能的数据采集处理系统，按照统一规定的工作流程，对调查数据进行处理。

5.4.2 数据录入环节质量控制要点

调查机构应及时组织做好调查回收数据的录入工作，并通过计算机有效性检查和人工复录检查等形式做好录入数据质量控制，确保录入系统的数据与纸质报表数据的一致性。数据录入环节质量控制应重点开展下列工作：

a) 计算机有效性检查：数据录入应利用海洋经济调查数据采集处理系统进行数据的有效性检查，对于未通过计算机有效性检查的数据，调查机构应及时组织调查工作人员重新审验填表数据的规范性，必要时应退回调查员或填表单位重报。

b) 人工复录检查：为保证纸质报表数据录入的准确性，建议通过抽取一定比例报表，重复录入核对检查。调查机构质量控制人员应组织专业录入人员，按照每类调查表的数量，采用累进制选取一定比例的数据表进行复录比对、修改。复录应符合以下规则：

- 1) 单表记录条数低于 100 条部分，按 10%的比例计算复录条数；
- 2) 单表记录条数大于等于 100 条且小于 500 条部分，按 8%的比例计算复录条数；
- 3) 单表记录条数大于等于 500 条且小于 1000 条部分，按 5%的比例计算复录条数；
- 4) 单表记录条数大于等于 1000 条部分，按 2%的比例计算复录条数。

复录后进行复录比对，若指标录入差错率大于等于 1%，应再从该类调查表剩余记录中抽取不少于 10%进行复录比对、修改，直到指标录入差错率低于 1%控制标准为止。调查机构应如实填写数据复录登记表（见表 1）。

表 1 海洋经济调查数据复录记录表

调查机构名称：

表号	表名	记录条数	复录次数	复录比例	复录条数	指标录入差错率	是否完成修改	差错率是否控制在低于 1% 标准	备注

5.4.3 数据审核阶段质量控制要点

5.4.3.1 数据审核管理

调查机构组织数据处理人员、专业技术人员、统计分析人员等，对进入海洋经济调查数据采集处理系统的数据进行审核，保证海洋经济调查数据的科学与合理性。调查机构应如实填写海洋经济调查本级录入数据审核记录表（见表 2）和海洋经济调查下级上报数据审核记录表（见表 3），编写数据审核报告。

表 2 海洋经济调查本级录入数据审核记录表

调查机构名称：

表号	表名	是否完成				备注
		去重审核	必要性审核	确认性审核	分专业详审	

表 3 海洋经济调查下级上报数据审核记录表

调查机构名称:

表号	表名	是否完成		备注
		汇总审核	专家会审	

5.4.3.2 数据审核要点

数据审核应包括去重审核、必要性审核、确认性审核、分专业详审、汇总审核、专家会审等 6 类数据审核，各类审核的具体技术要点如下：

a) **去重审核**：调查机构的技术人员，对本级录入数据分类进行排重、查询、修正，重点进行重名重码的审核，直至合格。

b) **必要性审核**：调查机构的技术人员通过海洋经济调查数据采集处理系统，根据调查指标逻辑平衡关系，对调查数据进行审核。

c) **确认性审核**：确认性审核应根据数据间的逻辑性、合理性、关联性关系，发现数据存在问题，但是需要进一步确认是否存在错误。调查机构组织统计分析人员，通过调查数据审核方法（见 6.1 调查数据审核方法），对本级录入数据进行确认性审核，对产生异常值的填表单位进行核实、确认，并填写说明。

d) **分专业详审**：调查机构应依据调查指标的不同，分海洋产业划分专业领域，分专业组织技术人员和统计分析人员，通过人机互动方式，进行数据查询、过滤、排序等操作，并结合相关资料的比对分析和经验判断，对本级录入数据进行数据取值的合理性、可靠性审查。若存在不符合审查要求情况，应核实说明。

e) **汇总审核**：调查机构应对下级上报数据进行汇总审核，按照数据汇总表，重点做好“三对比”，即汇总表内相关指标的对比，检查是否有不合理的数据；汇总表主要指标数据与常规报表掌握的数据对比，检查是否有奇异数据；各地汇总数据间的对比，检查是否出现异常数据。

f) **专家会审**：调查机构应对下级上报数据组织专家进行会审，审查海洋经济活动单位名录的完整性、产业与专题调查数据的合理性、质量控制的规范性、发现问题整改情况等内容，

给出上级专家审查意见。若不符合审查要求，应核实修正。

5.4.4 做好数据处理日志记录

数据处理的每一个环节，应详细记录对数据处理过程中的操作情况，包括时间、地点、内容、变更过程、特别事项、签名等，并对遇到的问题、处理方法等进行说明。

5.4.5 开展事中质量抽查

调查机构应按照海洋经济调查事中质量抽查的要求开展事中质量抽查，质量抽查方法见本文件第7章。

5.5 数据评估阶段

5.5.1 准确性与一致性评估

综合运用历史数据比较、横向数据比较、数据偏差分析、相关性分析和专家论证等方法对调查数据准确性和一致性进行评估。

5.5.2 协调性评估

结合沿海地区经济和社会发展情况，对调查数据的准确性、可比性和衔接性进行评估，分析数据异常波动的情况、相关指标之间的逻辑关系。

5.5.3 开展事后质量抽查

调查机构应抽取一定比例的调查区进行数据质量抽查，根据抽查结果评估海洋经济调查数据质量。抽查方法见本文件第7章。

6 调查数据审核方法与评价标准

6.1 调查数据审核方法

6.1.1 调查单位排重法

通过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单位名称等单位名录信息，对所有调查单位进行排重审核，消除调查单位之间的重复。

6.1.2 奇异值审核法

奇异值审核法主要根据各类调查对象数据特点，通过分析调查对象的分布规律、指标间的相关关系、指标值的变异性特征等，找出基础数据中存在的异常值，并对异常值进行重点审核。奇异值可以用统计分析软件进行分析和查找，也可通过单指标数值或多指标分析值的分类排序，从数值较大的一边或较小的一边进行查找。

确定奇异值按下列步骤进行：

- a) 确定数据的区间范围；
- b) 根据数据的区间范围和数据量级，确定评价区间个数和每个评价区间的范围；
- c) 计算落入每个区间的数据量；
- d) 根据每个区间的数据量对区间进行排序；
- e) 对数据量过少的区间中的指标进行确认审核。

6.1.3 逻辑检验法

通过将调查数据与原始统计调查资料、或与汇总数据的相互关系，进行内在一致性和外部一致性的检查。常规审核主要包括：

- a) 审核相关数据之间的逻辑关系；
- b) 审核综合数据与其组成部分的逻辑关系；
- c) 审核同一指标不同来源的统计数据间逻辑关系，验证统计数据之间的关系是否合理，或者不同来源的数据是否一致。

6.1.4 复查检验法

为检验调查数据的准确性，运用相应统计调查方法对原有数字进行验证。采取抽样调查或重点调查的方法取得数据。将这些数据与原数据进行对比分析，确保揭示误差判断准确程度。

6.1.5 对比检验法

将同一地区（单位）的同一数据指标进行对比，可以选择实际数据进行对比，也可以选择经验数据、理论数据进行对比，以发现调查数据是否存在误差。

6.1.6 核实验证法

将调查数据与有关历史年份数据进行比较，核实验证调查数据是否符合实际。

6.2 数据质量评价标准

6.2.1 真实性

真实性要求海洋经济调查源头数据必须符合统计调查对象的实际情况，确保统计数据有依据、可溯源。侧重于对海洋经济调查基础数据质量的评价。

6.2.2 准确性

准确性要求海洋经济调查数据的误差必须控制在允许范围内，能够为形势判断、政策制定、宏观调控等提供可靠依据。侧重于对海洋经济调查数据生产科学性的评价。

6.2.3 完整性

完整性要求海洋经济调查数据应当全面完整，统计范围不重不漏，统计口径完备无缺。侧重于对海洋经济调查数据全面系统反映客观实际程度的评价。

6.2.4 可比性

可比性要求海洋经济调查数据应当连续、可比，不同时间、空间数据生产使用规范统一的调查标准和技术规范。侧重于对海洋经济调查标准化、规范化程度的评价。

6.2.5 协调性

协调性要求海洋经济调查数据结构严谨、逻辑合理，各总量数据、结构数据相互之间高度匹配。侧重于对海洋经济调查数据间逻辑关系的评价。

7 海洋经济调查质量抽查

7.1 事中质量抽查

7.1.1 抽查样区

根据各类调查对象的划分特点，事中质量抽查建议以县（市、区）作为事中质量抽查的样区。样区选取应遵循随机原则，并综合考虑各类调查区域的海洋经济发展水平、海洋自然地理和资源条件以及调查对象种类、构成及数量分布等特征，实现样区选择的代表性。

7.1.2 抽查方法

事中质量抽查方法包括全面检查和详细检查：

a) **全面检查** 调查机构通过现场资料查阅、座谈交流等方式，全面检查基层数据采集工作的组织实施情况及存在的问题，了解样区内各类调查对象数据采集和录入的总体进度和质量。

b) **详细检查** 对抽查样区内抽取 1% 的调查对象进行详细检查，检查内容包括：

1) 查阅海洋经济活动单位清查信息和各类调查表发放记录，并向调查对象管理单位（或责任人）核实，检查调查数据采集表发放的及时性和准确性。

2) 查阅样区调查机构已回收的各类数据采集表，检查数据报送的及时性，数据填报的完整性和规范性。

3) 核实各类调查指标数据和调查对象关联关系数据的来源和采集方法，检查数据填报的可靠性。

7.1.3 事中质量抽查现场记录表

参考表 A.1 设计各类调查对象事中质量抽查现场记录表。

7.1.4 抽查步骤

事中质量抽查应按下列步骤开展：

a) **成立抽查组**。调查机构应根据编制的抽查方案和选定的样区，成立事中质量抽查组。抽查组由具有质量抽查经验的专业人员组成。

b) **抽查准备**。抽查组应根据样区调查对象名录，选定样区内的详细检查对象；制定抽查工作安排，明确抽查工作日程、路线和人员分工等；做好抽查人员培训，熟悉调查指标的数据采集方法和要求，掌握“海洋经济调查事中质量抽查现场记录表”的填写方法。

c) **开展现场检查**。通过对样区开展全面检查和对选定对象进行详细检查，填写现场记录表。样区调查机构应按照上级调查机构事中质量抽查安排和抽查组的现场检查要求，做好工作汇报、资料准备和调查人员召集等配合工作。

d) **撰写事中质量抽查报告**。根据抽查结果及时分析各类调查对象基层数据采集存在的问题及原因，提出整改措施。

7.2 事后质量抽查

7.2.1 抽查样区

事后质量抽查建议在沿海城市范围内，以县（市、区）作为事后质量抽查的样区。样区选取应遵循随机原则，兼顾沿海县（市、区）与非沿海县（市、区）比例。对抽查样区内所有调查对象应按 5%~10% 的比例进行抽查。

7.2.2 抽查内容

事后质量抽查的内容应包括：

a) 海洋经济活动单位真实性情况。包括海洋经济活动单位漏报的数量及比例。

b) 调查对象源头数据质量情况。选取能反映调查目的的代表性指标 3 项~5 项，设计事后质量抽查表，见表 A.2。

7.2.3 综合差错率计算方法

$$a = (b + c) / 2$$

式中：

a ——综合差错率；

b ——单位漏报率；计算方法为全部抽查单位中漏报单位所占的比重。其中漏报单位指存在于海洋经济活动单位名录，但未进行调查的单位。

c ——指标差错率；计算方法为填报差错笔数占抽查应填笔数的比重。其中抽查应填笔数等于抽查指标数与抽查单位数的乘积。

7.2.4 抽查步骤

事后质量抽查应按下列步骤开展：

a) **成立抽查组**。调查机构根据编制的抽查方案和选定的样区，成立事后质量抽查组。抽查组由参与过海洋经济活动单位清查数据质量抽查或具有其他质量抽查经验的专业人员组成。

b) **组织业务培训**。调查机构应安排抽查工作组人员及工作任务，讲解事后质量抽查方案，培训事后质量抽查操作技术。

c) **开展现场检查**。抽查组应按照指定时间赴抽查地区，在当地调查机构的配合下，对抽中的单位进行实地核查，核查单位基本情况与调查数据是否吻合。

d) **调查机构组织抽查数据分析工作**。包括推算全部调查数据综合差错率 and 设计指标的误差。

附录 A
(资料性)
海洋经济调查质量抽查表

表 A.1 给出了海洋经济调查中质量抽查现场记录表，表 A.2 给出了海洋经济调查事后质量抽查表。

表 A.1 海洋经济调查中质量抽查现场记录表

抽查样区：		省（自治区、直辖市）：		地（区、市）县（区、市）：				
对象名称：		对象管理单位/调查填表单位：						
联系人：		联系电话：						
调查表号：		调查表名称：						
1. 调查表样发放和回收情况								
是否发放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否回收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2. 调查表样数据录入和审核情况								
是否录入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否审核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3. 调查指标数据采集与准备情况								
检查内容 数据项名称	是否填报	是否规范	数据来源和方法		数据是否准确	是否录入	录入是否一致	备注
.....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查阅 <input type="checkbox"/> 实测 <input type="checkbox"/> 访问 <input type="checkbox"/> 推估算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查阅 <input type="checkbox"/> 实测 <input type="checkbox"/> 访问 <input type="checkbox"/> 推估算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	（数据项选择 3-5 项，如需要，可多行）							

6. 其他问题	
抽查人：	抽查时间：

表 A.2 海洋经济调查事后质量抽查表

____省（自治区、直辖市）____地（市）____县（区）

序号	法人单位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指标 1		指标 2		指标 3	
			抽查值	调查值	抽查值	调查值	抽查值	调查值
补充资料：漏报单位个数_____。								
抽查人：					抽查时间：			

参 考 文 献

[1] 国家统计局. 国家统计局关于印发《国家统计局质量保证框架（2021）》和《统计业务流程规范（2021）》的通知：国统字[2021]71号[A]. [2021-04-28].

[2] 国务院第四次全国经济普查领导小组办公室. 第四次全国经济普查方案 第五部分普查全面质量管理办法[Z]. 2018-11-01.

[3] 国家统计局, 国务院第四次全国经济普查领导小组办公室. 第四次全国经济普查事后质量抽查方案[Z]. 2019-04-30.

[4] 国务院第一次全国水利普查领导小组办公室. 第一次全国水利普查数据审核技术规范[Z]. 2012-03.

[5] 国家海洋局. 第一次全国海洋经济调查总体方案 [EB/OL]. [2014-01]. http://www.mnr.gov.cn/zt/hy/1stjjdc/gzgd/201610/t20161019_2103820.html.

[6] 国家海洋局. 第一次全国海洋经济调查实施方案[Z]. 2015-04-08.